黑龙江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大众羽毛球比赛

暨2016年黑龙江省羽毛球争霸赛比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

1. 承办单位

黑龙江省体育局

中共黑龙江省宣传部

黑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

黑龙江广播电视台

1. 协办单位

黑龙江省羽毛球协会

1. 比赛时间地点2016年1月10日（具体时间待定）

力龙羽毛球馆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大庆副路38-4号

1. 比赛项目
  比赛项目：混合团体赛（每队报名人数为7—10人）出场顺序为：男子三人赛、混合三人赛（需要1名女选手，2名男选手参赛）、混合三人赛（需要2名女选手，1名男选手参赛）
2. 竞赛办法
3. 竞赛规则：采用中国羽协审定的最新《羽毛球竞赛规则》和世界羽联公布的最新规则。
4. 比赛采用第一阶段分组循环赛，三场两胜制，每场三局两胜制每局15分制，如遇14平先到15分为胜。
5. 录取与奖励
6. 小组赛取前两名进入总决赛，其他参赛运动员获得中国羽协的业余赛事积分。
7. 总决赛录取前八名，三、四名并列、五至八名并列获得奖品及证书。
8. 参赛办法
9. 报名参赛的运动员必须为黑龙江省内户籍（每支参赛队伍只允许有一名非黑龙江省户籍运动员）。
10. 所有报名参赛的运动员必须使用二代身份证等有效身份证件，报名人员应严格按照规程要求报名参加比赛。
11. 曾经在国家体育总局乒乓球羽毛球运动管理中心注册过的运动员禁止参赛。
12. 团体赛每队允许男女各1名参赛选手兼项，且每名选手只允许兼1项比赛。每名运动员只能参加一个团体比赛。
13. 上场运动员中，每队只能有2名指定的选手参与发球与接发球（依照羽毛球双打发球规则）.另外一名队员为自由人,不能发球,也不能接发球；在一场比赛中，自由人不得与发球员或接发球员调换。发球有效区域以双打比赛规则为准，接发球方只允许一名选手位于接发球区域内.发球结束后，选手站位不限.发球员的同伴(包括自由选手)的站位不限,但不能阻挡接发球员的视线；不能长时间出比赛场地。九、报名方式
14. 报名时间：2015年12月20日—2016年1月2日。
15. 现场报名地点：哈尔滨力龙文化体育用品公司（哈尔滨市南岗区十字街119号）3、邮箱报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到1216270574@qq.com）。
16. 网站报名：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中国羽毛球协会赛事网APP“人人运动”进行报名。



网站报名联系人：陈 晨  手机：18611978532

报名联系人:张一卉 报名电话：18645115383

Q Q：1216270574 微信号：z112008480

报名费：每个团体收取100元保险费.

1. 其他
2. 报名参赛队员必须携带身份证供随时查验。
3. 参赛队员遇有连场可休息5分钟。
4. 根据比赛进程，裁判长有权调整比赛场序。
5. 比赛中运动员应服从裁判，有异议可通过裁判员向裁判长反映，裁判长的裁决为最终裁决。对裁判长的裁决有异议者，可向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无论什么原因造成比赛中断5分钟（经调解说服后计算）以上者，按罢赛处理，取消该场比赛资格。
6. 弃权：在一场比赛进行中凡因伤病或其它原因不能继续比赛者按本场比赛弃权论。一场比赛运动员迟到5分钟者，判该运动员该场比赛弃权。
7. 罢赛：运动员不论什么原因造成比赛不能进行或中断比赛，或临赛前拒绝出场，赛后拒绝领奖等，超过5分钟者（经劝解说服教育工作后计算时间）为罢赛。赛场一旦出现罢赛，组委会有权按照有关条例进行处罚。
8. 各队员应遵守竞赛规则及赛场纪律，体现体育竞赛精神和体育道德风尚。
9. 比赛期间，若对运动员参赛资格持有异议，或对临场裁判的判罚有异议时，各代表队领队可于比赛后30分钟内向大会组委会提交申诉材料及证据材料，并交纳500元申诉费用。组委会接到申诉后，将根据调查公布处理结果；如申诉方胜诉，申诉费退回：否则该申诉费归入比赛奖励基金，不予退还。
10. 在赛会期间发生的伤病治疗及其他费用除保险报销其余由个人自理。
11.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12. 本规程解释权归赛事组委会，未尽事宜另行通知。